

##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7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12月11日在公司8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核查公司相关情况，公司认为本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具备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和资格。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核查公司相关情况，公司认为本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具备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和资格。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主要条款如下：

#### **(1)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及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 **(2)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在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可选择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具体分期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市场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确定。

#### **(3) 债券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上市相关事宜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 **(4) 债券期限及品种**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可为单一品种或多品种组合。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5)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是否设计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以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6)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拟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7)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债券的利率不超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本次公开发行的债券票面利率及其付息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询价情况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8)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其他用途。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具体情况确定。

**(9) 担保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担保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规范性文件、市场情况和公司情况确定、办理。

**(10) 偿债保障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如公司预计不能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公司将制定并采取多种偿债保障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1)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主要条款如下：

##### **(1)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的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及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 **(2)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债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在获准发行后，可选择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具体分期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市场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确定。

##### **(3) 债券交易流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选择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转让场所转让流通。在满足转让流通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在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债券挂牌转让服务的申请。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交易流通相关事宜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 **(4) 债券期限及品种**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可为单一品种或多品种组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5)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是否设计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以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6)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拟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发行，每次发行对象不超过 200 人。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7)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债券的利率不超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本次发行的债券票面利率及其付息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询价情况协商确定。

**(8)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其他用途。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具体情况确定。

**(9) 担保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担保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规范性文件、市场情况和公司情况确定、办理。

**(10) 偿债保障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如公司预计不能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公司将制定并采取多种偿债保障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1)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根据适用法律以及届时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修订、调整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确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方案；

(2) 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签署有关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3) 决定并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 办理公开发行的申报事宜，以及在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公司债券上市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合同、协议（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承销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5) 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以外，根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对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发行的发行工作；

(6) 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次公司债券的本息时，可根据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作出偿债保障措施决定；

(7) 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申报、发行、上市等有关的其他事项；

(8) 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被授权事项办理完毕或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失效之日止；

(9) 在上述第 1 至第 7 项授权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及授权的同时，同意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并同时生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根据适用法律以及届时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修订、调整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确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方案；

(2) 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签署有关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3) 决定并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 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备案、发行及转让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债券发行、备案、转让的材料、签署相关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5) 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以外，根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对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发行的发行工作；

(6) 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次公司债券的本息时，可根据

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作出偿债保障措施决定。

(7)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8)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被授权事项办理完毕或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失效之日止；

(9)在上述第 1 至第 7 项授权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及授权的同时，同意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并同时生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7、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ee. com. cn）的《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8、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ee. com. cn）的《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

####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ee. com. 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ee. com. cn）的《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定于2017年12月27日(周三)下午14:30在公司8楼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http://www.see.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1 日